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

第 1 期（总第 13 期）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 年第 1 期

(总第 13 期)

主管主办：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4 月 1 日出版

目 录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度区级重点项目
安排的通知

莱芜政办字〔2022〕1号.....2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莱芜区城乡公益性岗位
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莱芜政办字〔2022〕2号.....9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度区级重点项目安排的通知

莱芜政办字〔2022〕1号

各功能区管委会，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各企事业单位：

《2022年度区级重点项目安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2 年度区级重点建设项目安排

（70 个项目）

一、实体经济项目（52 个）

（一）制造业项目（37 个）

1. 赢城智能制造产业园
2. 孟家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一期）项目
3. 不锈钢管道及智能供水系统研发应用项目
4. 德迈国际创新创业科技产业园
5. 智慧管网研发及智能管道生产应用项目
6. 凯傲（济南）叉车有限公司 C2H 项目
7. 鸿运医疗器械及医用耗材生产项目
8. 40000Nm³/h 空分节能升级项目
9. 华电国际莱城发电厂储能调峰电站项目
10. 大型汽车冲压件及机器人焊接系统模块组件项目
11. 高性能汽车配件加工及 EPP 卧铺生产项目
12. 山东重工大型工程机械制造基地项目
13. 北王庄光伏电站项目
14. 华能莱芜储能电站一期（100MW/200MWh）项目
15. 中关村信息谷创新示范基地项目

16. 年产 200 万台高性能水资源计量装备项目
17. 威马股份智能无杆油气举升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18. 先进材料（不锈钢）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项目
19. 华涛中药配方颗粒项目
20. 山东嬴城宏济堂中药生产项目
21. 绿色高端调味品智能制造乡村振兴项目
22. 智能印刷产业园项目
23. 莱芜医药产业园三期
24. 江中医药研发生产项目
25. 中德连城智造小镇一期项目
26. 梅晔生物医药产业园
27. 登胜医疗器械及医用耗材研发生产项目
28. 齐鲁财金 3GWH 石墨烯复合材料轻型动力电池项目
29. 智能网联（新能源）重卡项目
30. 智能网联特种车项目
31. 凯傲（济南）C2H 项目二期
32. 嬴城新材料产业园
33. 富维安道拓高端汽车配件生产项目
34. 500 万支智能化高强度双金属汽车制动鼓项目
35. 高炉水渣综合利用项目
36. 高端智能 SCR 后处理系统及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总部产业园基地项目

37. 山东线缆智造产业园

（二）服务业项目（11 个）

38. 赢昊财富广场项目

39. 泰钢不锈钢产线 5G+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

40. 莱芜赢丰文化产业园

41. 鲁中粮油储备中心

42. 中国重汽（莱芜）科技研发中心

43. 海梅霖调味蔬菜（姜蒜）精深加工及保鲜果蔬冷链物流项目

44. 济南综合物流中心项目

45. 齐长城国家文化公园

46. 山东高速智能网联高速公路测试基地项目

47. 2 万吨复合调味品研发生产及仓储物流项目

48. 鲁中茶业抗战小镇项目

（三）农业项目（4 个）

49. 水岸玫香爱情产业小镇项目

50. 齐鲁燕山田园综合体项目

51. 艾都田园项目

52. 花仙谷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

二、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保障项目（18 个）

53. 凤城街道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

54. 高家洼、孟公清、东邹安置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55. 雅鹿山片区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

56. 汶阳花园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57. 莱芜区鹏泉街道城中村安置改造项目

58. 中南部铁路通道郭家沟至大石家地方铁路线（连接线）

项目

59. 方下学校建设工程项目

60. 方下片区改造安置项目

61. 莱芜区中国企业论坛环境提升项目

62. 大王庄孵化园基础配套建设项目

63. 东上崮嘉园安置区一期项目

64. 山东重工·中国重汽百万整车整机绿色智造产业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65. 山东重工·中国重汽百万整车整机绿色智造产业城居民安置区建设项目

66. 济南市莱芜区消除普通中小学大班额建设项目

67. 龙马河防洪及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68. 雪野水库至大冶水库连通工程

69. 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70. 高铁连接线项目

2022 年度区级重点预备项目安排

（30 个项目）

一、实体经济项目（24 个）

（一）制造业项目（18 个）

1. 赢城电子信息产业园三期
2. 智能（RFID）采集模块组装生产项目
3. 数控等离子智能切割机制造项目
4. 博航年产 1 亿平方米医用不锈钢装护材料项目
5. 装配式钢结构深加工项目
6. 发电设备组装项目
7.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
8. 阿维菌素生物制剂项目
9. 中关村信息谷创新示范基地二期项目
10. 介孔谷——优纳绝热项目
11. 国家重型汽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汽车试验场项目
12. 年产 50 万套车灯及配套项目
13. 京莱磁控电抗器研发生产项目
14. 盛世阳光新能源汽车装备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5. 山东联海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C 板材、砌块生产线

扩建项目

16. 大王庄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7. 船厂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8. 山东线缆智造产业园二期工程项目

（二）服务业项目（6 个）

19. 学生营养餐生产配送及数字化运营总部基地项目
20. 畅联仓储物流二期项目
21. 智慧仓储物流项目
22. 中华嬴秦文化园一期项目
23. 钢铁产线智慧改造项目
24. 羊里街道综合物流基地项目

二、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保障项目（6 个）

25. 济南市莱芜梁坡学校新建工程
26. 济南市莱芜嬴牟小学新建工程
27. 东芹村“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
28. 铁路专用线改扩建工程
29. 寨里镇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项目
30. 莱芜区红土沟、青草河、人造河治理工程

（2022 年 2 月 16 日印发）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莱芜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莱芜政办字〔2022〕2号

各功能区管委会，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各企事业单位：

《莱芜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莱芜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号），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安置人数

2022年，计划安排城乡公益性岗位4600个。2023-2025年，全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按照上级下达年度计划适时调整。

二、安置岗位

（一）安置范围。城乡公益性岗位的安置重点是就业困难群体，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等群体。城镇公益性岗位主要安置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女性45周岁以上、男性55周岁以上至法定退休年龄）等群体。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按现行相关规定执行。（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残联、区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岗位类别。总体将城乡公益性岗位设置为公共管理类、公共服务类、社会事业类、设施维护类、社会治理类，可根据实际需求统筹本辖区的岗位开发类型，综合设岗或单独设岗。（区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岗位待遇。

1. 补贴标准。城乡公益性岗位统一实行政府补贴，按照不低于当地小时最低工资标准或月最低工资标准，依据岗位类型、劳动时间、劳动强度等因素确定，岗位待遇按月发放。

2. 补贴期限。同一人员的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 3 年，乡村公益性岗位到期后可视情适当延长，城镇公益性岗位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5 年的可延长至法定退休年龄（以初次核定其享受补贴时年龄为准）。

3. 保险保障。乡村公益性岗位应为在岗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政府统一为在岗人员购买每年不超过 60 元的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已购买的不再重复购买。城镇公益性岗位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组织实施

（一）区级统筹指导。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牵头城乡公益性岗位的统筹开发工作，民政、乡村振兴、卫生健康、残联等部门按照部门职能负责对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认定进行分类指导。教育体育、公安、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水务、农业农村、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应急、乡村振兴、残联等部门，负责对岗位设置和计划安排进行科学指导。（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规范安置流程。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流程一般包括发

布公告、报名申请、民主评议、审核公示、区县审批、协议签订、岗前培训、安排上岗等环节。镇（街道）负责组织实施、岗位开发、信息录入、督促检查等工作。村（社区）负责做好需求摸排、协议签订、岗前培训、绩效考评等工作。有条件的镇（街道）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协助管理。（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

（三）精准信息管理。依托全省统一的公益性岗位管理系统，建立公益性岗位实名制数据库，运用大数据、信息化等手段，实现岗位和人员“双实名”管理。建立退出机制，对在岗人员资格发生变化不符合享受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政策条件的或出现其他应当清退情形的，应及时退出城乡公益性岗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大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统筹政策衔接。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新老岗位和在岗人员衔接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2〕1号）要求，对原有在岗人员符合现行安置条件的统一纳入到新的安置范围，不符合现行安置条件的可执行原协议期或待遇期限及标准，到协议期或待遇期满终止。（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优化跟踪服务。强化全流程服务，对服务期满或因其他原因退出、有就业创业需求的人员，综合提供职业指导、技能培训、创业扶持等，促进其就业创业。对退出公益性岗位后生活困难人员，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做到政策有效衔接、帮扶不断。（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按职责分

工负责）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镇（街道）抓落实的工作责任机制，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加强制度设计，优化政策供给，强化资金支持，形成工作合力。

（二）强化资金保障。将城乡公益性岗位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统筹用好各项涉及公益性岗位的资金。乡村公益性岗位根据年度开发计划，按照每个公益性岗位每年 1 万元标准，其中省财政补助 20%，剩余部分由市、区两级财政按照 4：6 比例分担。城镇公益性岗位所需资金按现有资金渠道列支。鼓励支持引入社会资金、公益基金，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三）加强督导落实。各级各部门要将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的组织实施和目标完成情况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对城乡公益性岗位资金配套、岗位开发、人员管理等情况强化督导监管，确保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四）强化舆论引导。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大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舆论宣传，形成各方力量积极参与、劳动致富深入人心的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莱芜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岗位计划分配表
（2022 年）

附件

莱芜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岗位 计划分配表

(2022年)

| 各镇（街道） |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数量（单位：个） | | |
|--------|---------------------|---------|---------|
| | 总数 | 城镇公益性岗位 | 乡村公益性岗位 |
| 凤城街道 | 160 | 140 | 20 |
| 张家洼街道 | 220 | 60 | 160 |
| 高庄街道 | 500 | 50 | 450 |
| 鹏泉街道 | 340 | 120 | 220 |
| 口镇街道 | 270 | 60 | 210 |
| 羊里街道 | 300 | 30 | 270 |
| 方下街道 | 300 | 30 | 270 |
| 雪野街道 | 300 | 30 | 270 |
| 牛泉镇 | 375 | 25 | 350 |
| 苗山镇 | 470 | 20 | 450 |
| 大王庄镇 | 335 | 15 | 320 |
| 寨里镇 | 285 | 25 | 260 |
| 杨庄镇 | 260 | 20 | 240 |
| 茶业口镇 | 320 | 20 | 300 |
| 和庄镇 | 165 | 15 | 150 |
| 合 计 | 4600 | 660 | 3940 |

(2022年3月25日印发)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是由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主办，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承办并编辑出版的政府出版物，是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定载体。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系统、准确地刊载：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文件；经法制机构合法审查的部门规范性文件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区政府及其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在《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全文发布。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为A4开本，季刊，全年4期。纸质版公报赠阅到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图书馆、区档案馆、区行政服务大厅等公共场所。

登录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网站（www.laiwu.gov.cn）政府公报专栏可查阅区政府公报发布的相关文件。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年第1期

4月1日出版

主管主办：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北路1号

网 址：<http://www.laiwu.gov.cn>
